

MIZUHO

瑞穗银行



2024 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瑞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报告说明

编制依据

本报告依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JR/T 0227-2021) 的披露要求进行编制,并参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负责任银行原则》、金融稳定理事会 (FSB) 发布的《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 (TCFD) 建议报告》等相关文件要求。

报告范围

本报告披露范围包含瑞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及所辖分支机构。

报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 - 2024年12月31日

报告周期

本报告为年度报告。

数据说明

本报告中财务数据以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内的数据为主,部分包括以前年度数据。数据主要来源于瑞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内部文件和相关统计资料,可能会有部分数据因统计口径因素(如合并报表口径和银行报表口径)与年报数据有差异,请以年报数据为准。

指代说明

为便于表达,本报告中“瑞穗集团”、“集团”均指“日本瑞穗金融集团(Mizuho Financial Group, Inc.)”,“瑞穗银行”、“母行”指“日本瑞穗银行(Mizuho Bank, Ltd.)”,“瑞穗中国”、“我行”均指“瑞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发布形式

本报告采用中文简体文字撰写,以PDF电子文档形式向公众发布,公众可以在瑞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下载阅读。

编制单位

瑞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21、23 楼
电话:86-21-3855-8888

目录 CONTENTS

01

年度概况

- 07 瑞穗中国简介
- 08 年度工作亮点
- 10 关键环境绩效

02

可持续发展

- 15 可持续发展战略
- 16 可持续金融进展
- 16 可持续发展实践
- 17 可持续发展交流与合作

03

优化治理结构

- 23 董事会层面
- 23 高级管理层层面
- 24 总行部门层面
- 24 分支行部门层面

04

完善政策制度

- 27 践行国际公约、倡议及框架举措
- 28 落实国家绿色金融政策行动
- 29 推动区域绿色发展响应行动
- 30 构建内部环境相关制度体系

05

创新产品与服务

06

环境风险管理流程

- 37 环境风险识别和评估
- 38 环境风险管理和控制
- 40 应对环境风险的持续改进

07

环境因素对金融机构的影响

- 43 环境风险和机遇
- 44 环境风险量化分析

08

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09

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 51 经营活动资源消耗与温室气体排放
- 52 经营活动环境影响的量化测算
- 53 构建绿色运营管理体系

10

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 57 数据梳理、统计与管理
- 58 数据质量与安全管理

11

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 61 低碳环保同行，守护青少年成长
- 62 瑞穗奖学金发力，深耕金融人才培养
- 62 心系日喀则震灾，瑞穗爱心驰援
- 63 延续瑞穗全球志愿者日，共赴“Mizuho Volunteer Day”之约
- 64 绿色可持续发展项目新成果-旧衣回收再利用

12

未来展望

附录 经营活动环境影响统计口径与测算方法

- 69 (一) 测算指标的统计口径
- 69 (二) 经营活动环境影响的测算方法学

01 | 年度概况



瑞穗中国简介

瑞穗集团是日本最具代表性的全球性综合金融集团之一。2000年9月，第一劝业银行、富士银行和日本兴业银行合并成立了瑞穗控股公司，瑞穗集团由此诞生。如今，瑞穗集团已发展成为一家涵盖银行、信托、证券、资产管理等多元业务的全球化金融集团。

作为深耕中国市场的外资银行代表，瑞穗中国自2007年6月正式开业以来，始终稳步推进本土化发展战略，持续完善营业网络布局。目前，瑞穗中国以上海总行为核心，已建立起覆盖广泛的金融服务网络。截至2024年12月31日，营业网点总数14家，为在华业务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024年1月，我行基于瑞穗集团企业理念确立企业愿景——“全球视野，扎根中国，成为客户、社会、员工最信赖的伙伴；拥抱变革，勇于创新，成为新时代金融行业开拓者”。该愿景彰显我行立足中国市场的决心与金融领域的开拓精神。

《瑞穗》的企业理念



瑞穗的发展起源之一源自日本第一家银行。成立于1873年，迄今拥有150年历史。全球化的大浪潮、ESG的迅速升温、科技的进步驱动社会形态发生转变，少子老龄化进程不断加快，当今时代，不确定性日益增加，无所适从的方法已无法解决未来问题，为开创新时代，日本乃至世界都面临着诸多考验。未来，我们将与各方人士携手，以前所未有的速度，正创造解决难题的解决方案。

坚持第一、责任优先原则，瑞穗的血脉是融入了众多前辈们的DNA，他们拥有公平开放的精神，也有宽广之怀，他们勇于开拓，推动社会经济不断发展。瑞穗拥有自立时代精神，开创新价值的国际视野。基于上述精神和信念，我们将瑞穗的企业宗旨定为“携手共进，共创未来。”

这便是，助力每位客户为实现梦想和梦想而行动，持续金融和科技的力量助力其打造幸福人生；这便是，支持科技创新和创业的企业，助其与其他企业开展合作，从事业和盈利层面提供支持，其可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发展方向逐步实现。

这便是，全怀拥抱人类带福来，从全新视角出发，勇于突破创新，勇于改变未来。

开拓者的挑战，瑞穗自身也不断挑战自我，同时为客户开拓出更多成功的机会。我们坚定决心，将信念寄托在这句话中。

《瑞穗》的中国愿景

瑞穗中国作为一家扎根中国的日本银行，基于瑞穗集团2023年8月全新推出的集团企业理念，瑞穗一位全体员工的参与定义了“瑞穗中国愿景”。

全球视野，扎根中国，成为客户、社会、员工最信赖的伙伴；
拥抱变革，勇于创新，成为新时代金融行业开拓者。



《注：“玉瑞共生，禾穗相伴”，“玉瑞”意为吉祥、美声与纯洁，“禾穗”描绘的是“瑞穗坚实”的歌词，表达瑞穗中国美好的未来期许。》

年度工作亮点

2024年，我行以集团发展方针为指引，深入践行“瑞穗中国可持续发展战略”，凭借丰富的行业积累和广泛的全球网络，积极顺应中国金融市场的发展趋势。在绿色金融、银团业务和市场拓展等多个领域，我们持续发力，取得了诸多显著成果。

受邀加入上海绿色金融协同推进工作组

2024年6月，我行荣幸受邀加入由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上海市委金融办和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共同牵头成立的“上海绿色金融协同推进工作组”。我行将以该平台为契机，协同各方共同推进绿色金融的重点工作，进一步优化服务渠道，丰富产品供给，助力上海打造国际绿色金融枢纽，助力经济社会全面实现绿色低碳转型。

ESG关联银团业务蝉联外资行第一

2024年，我行凭借持续创新的业务能力与专业服务，再次荣登境内银团市场外资银行榜首，自2020年起已连续五年蝉联此殊荣。我行发挥专业优势，积极拓展ESG关联银团贷款业务，成功组建6笔相关项目，合同总额达64.25亿元。一直以来，我行坚守绿色金融理念，将可持续发展目标深度融入银团贷款全流程，积极推动企业践行ESG战略，为实体经济绿色转型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金融支持。作为唯一一家担任中国银行业协会银团委员会常务理事的外资银行，我行提出多项建设性建议，如优化银团贷款国家标准模板合同中的ESG条款措辞，为推动行业标准完善贡献了力量。

6笔
ESG关联银团贷款
合同总额
64.25亿元

创新丰富绿色金融产品体系

近年来，随着我国深入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扎实推进“五篇大文章”政策落地。我行深度研判国家战略导向与产业政策趋势，把握市场ESG需求，构建绿色金融发展体系。同时我行积极优化治理架构，健全政策制度，完善授信与ESG风险管理流程，创新金融产品服务体系，深化外部合作。2024年，我行重点加大对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绿色产业的信贷投放力度，并积极推出转型金融产品，聚焦高碳行业企业低碳转型需求。



首任绿色熊猫债主承销商

2024年1月,我行成功获批熊猫债主承销商资质,并首次担任某综合基建公司绿色熊猫债的主承销商之一。此次是仓储类项目首次发行绿色熊猫债,募集资金用于国内绿色仓储类项目建设。未来,我行将精准洞察客户需求,为客户拓展人民币融资渠道提供有力支持,同时为投资者提供更加多元化的投资选择。

开展气候情景分析与压力测试

为有效应对气候变化和绿色低碳转型过程中的金融风险,我行组织开展了高碳行业的风险识别与监测工作,并按季度向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高碳行业的相关情况。此外,借鉴集团的情景分析方法,我行针对气候风险较高的钢铁行业,尝试性地开展了气候相关风险压力测试,以评估我行应对气候相关风险的能力。

推出漂绿管理运营要领,精准管理可持续发展信息

为落实国家关于加强绿色金融监管、推动银行业务健康发展的政策要求,解决金融机构在“漂绿”行为界定模糊、管理标准缺失等问题,我行结合行业实际情况,依据母行的《漂绿管理运营要领》以及我行的《可持续发展基本方针》,制定了瑞穗中国《漂绿管理运营要领》。该要领明确了产品和服务管理、信息披露与广告宣传规范,以及在不同场景下的应对机制,为我行绿色金融业务的规范发展提供了清晰指引。

数电发票项目落地见效,完成财税数字化转型

2024年12月,我行在财税工作数字化转型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成为业内首批实现全行发票数字化管理与电子化归档的外资银行,并率先完成全业务场景开票覆盖。该项目不仅降低了发票开具、领购、邮寄等环节的经费与人工成本,提升了运营效率,还有效规避了邮寄差错导致的信息泄露风险,减轻了重要物品保管及内审内控检查等工作负担,取得了良好的投入产出效益。

关键环境绩效

绿色金融发展

截至2024年末,我行绿色信贷余额46.86亿元,绿色信贷占比13.06%,绿色信贷主要投放产业类别为节能降碳产业和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产业,占绿色信贷余额比例分别为63.17%和28.34%。

瑞穗中国2024年绿色金融情况

指标名称	披露细项	单位	2024年	
绿色信贷	绿色贷款余额 ¹	亿元	46.86	
绿色信贷	绿色贷款占比	%	13.06	
绿色存款	绿色存款余额	亿元	27.14	
绿色债券	绿色债券余额	亿元	6.44	
绿色债券环境效益 ²	标准煤减排量	吨	1,469.47	
绿色债券环境效益 ²	二氧化碳减排量	吨	3,142.64	

¹我行高度重视绿色贷款质量管理,按照人民银行《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试行)》识别统计。

²绿色债券环境效益测算范围:我行2024年承销的3只绿色资产支持证券的环境效益。环境效益测算方法:引用第三方专业评估报告的2024年环境效益数据,并按我行承销绿色债券金额占2024年该债券存续规模的比例折算。

(1) 绿色信贷

截至2024年末，我行向支持环境改善、应对气候变化和资源节约高效利用等绿色经济活动投放的绿色贷款余额为人民币46.86亿元，同比增长48.10%，在各项贷款余额中占比13.06%，为推动绿色产业发展提供有力的金融支撑。

作为我行战略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绿色信贷业务已纳入核心经营管理目标体系。为充分调动业务积极性、保障绿色信贷业务高质量发展，我行专门设立信贷特别奖励基金，通过正向激励机制，引导资源向绿色产业领域倾斜，推动绿色金融服务创新与实践。同时，我行相继推出可持续发展挂钩银团贷款、蓝色银团贷款等创新金融产品，进一步丰富可持续金融产品矩阵，为实体经济绿色低碳转型提供有力支撑。2024年，我行发布了《关于2024年度绿色融资增强的收益奖励》通知，明确提出年度绿色融资（涵盖贷款与债券业务）激励目标为人民币80亿元。

(2) 绿色存款

截至2024年末，我行绿色存款余额达人民币27.14亿元，同比增长36.18%。我行依据境内外现行有效的绿色金融标准，制定《瑞穗银行绿色存款管理办法》，在绿色存款存续期内，我行编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资金募集、投向及使用实施全流程规范管理。该管理办法已通过第三方机构的独立鉴证，并在我行官网发布《绿色存款计划管理层声明》，确保业务运营的合规性、透明度与可持续性，切实维护客户权益。

(3) 绿色债券

2021年，我行首次作为联席主承销商参与我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绿色车贷ABS（绿色个人汽车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项目。2024年，我行参与绿色债券承销规模6.44亿元。截至2024年末，我行累计完成绿色ABS承销规模达8.45亿元，以实际行动助力绿色资产证券化市场建设。

绿色办公节能减排

我行积极推进绿色办公节能减排，采取优化办公模式、应用节能设备等措施，持续完善温室气体排放管理，并取得明显成效。

瑞穗中国2024年经营活动自然资源消耗及温室气体排放情况³

环境指标	披露细节	单位	2024年总计	2024年人均
经营活动直接产生的自然资源消耗	自有交通运输工具所消耗的汽油	升	36,507.50	24.13
经营活动直接产生的自然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所消耗的水量	吨	3,475.33	2.30
采购的产品或服务所产生的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所消耗的电力	万千瓦时	392.79	0.26
采购的产品或服务所产生的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所使用的纸张	万张	904.05	0.60
经营活动直接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		吨	90.05	0.06
采购的产品或服务所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吨	1,719.19	1.14
温室气体总排放量		吨	1,809.23	1.20

³2024年度首次采用全口径统计，经营活动自然资源消耗统计范围包含瑞穗中国的14家营业网点及数据中心。

02 | 可持续发展



瑞穗集团始终将可持续发展理念与企业经营战略深度融合，持续完善体制效能，积极落实100万亿日元的可持续金融融资目标，全力推进净零转型战略规划，并在尊重人权、保护自然资本等多个领域持续加大投入力度。2024年，重点布局影响力投资、氢能和碳信用等新兴领域，并通过扩大对外投资和加强战略合作等举措，持续夯实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根基。

可持续发展战略

我行坚决贯彻“瑞穗中国可持续发展战略”部署，始终将服务我国经济转型升级、产业绿色创新发展及社会和谐进步作为核心发展方向。依托瑞穗集团深厚的国际经验与专业知识，我行构建起覆盖业务咨询、方案设计、资金规划等全流程的可持续发展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多元化金融综合解决方案。未来，我行将持续深化与区域经济的协同发展，以专业金融服务赋能社会价值创造，在助力中国式现代化高质量发展进程中，同步实现瑞穗中国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愿景。



可持续金融进展

创新开展ESG银团业务

2024年度，我行全年牵头组建银团贷款项目11个，银团规模达158.83亿元，展现出卓越的市场组织能力与资源整合实力。同时，我行成功牵头组建及参与的ESG关联银团贷款共6笔，规模约64.25亿元，相关项目聚焦清洁能源、绿色化工等领域，其中我行为镇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投放的可持续发展挂钩（低碳转型）人民币银团贷款是我国石化行业首笔符合国际转型金融准则——气候债券倡议组织（CBI）《为可信赖的低碳转型提供金融支持》白皮书标准的转型银团贷款。

提供碳排放量盘查及核查服务

2024年，我行协助客户构建覆盖上下游企业的碳排放数据归集机制，精准界定供应链各环节的排放责任，并联合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同时，通过开展专项培训，有效提升客户对碳排放管理的理论认知与实践能力。在服务某食品行业跨国企业的实践中，针对其碳排放主要集中于范围3（价值链间接排放）的复杂情况，上述服务取得显著成效。

可持续发展实践

2024年，我行在年度工作计划中突出可持续发展实践的重要性，将持续扩大绿色资产投放作为核心基础，通过优化资源配置，加大对绿色产业、清洁能源、环保项目等领域的金融支持力度，助力经济社会的绿色转型。

推进漂绿管控，强化可持续信息管理

2024年12月，我行正式制定《漂绿管理运营要领》，明确了我行可持续发展运营管理的基本事项、责任部门及职责；规范产品和服务管理，确保绿色属性真实可靠；加强对可持续发展信息披露和广告宣传的审核，保证内容准确合规；同时，制定了从外部接收漂绿指摘时的应对指引及运营方法流程，建立起全流程、系统化的管理体系，以确保我行合规经营，稳固并深化利益相关者的信任，畅通促进可持续发展的资金流动渠道，为实现我行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强化风险管控，驱动企业绿色转型

为有效防控转型风险，我行将钢铁行业等重点领域纳入《环境和社会方面投融资授信方针》管理体系。在开展授信业务时，通过专业评估与风险识别机制，对相关企业进行风险分类。针对高风险、中风险项目，制定专项互动方针与风险暴露管理政策，实现风险防控与金融支持的协同适配。

可持续发展交流与合作

瑞穗集团董事长受聘SIFAC委员

2024年4月,上海市人民政府正式聘请瑞穗集团今井诚司董事长担任“上海国际金融中心专家咨询委员会”(SIFAC)委员。在任职期间,今井诚司董事长出席了2024年度专家咨询委员会会议,立足外资银行视角,围绕绿色金融创新发展、国际金融规则衔接等议题展开深入研讨,结合国际经验与行业前沿洞察,为上海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金融中心建言献策。



2024年上海国际金融中心专家咨询委员会会议

参加全球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会议

2024年10月,我行吉浦贤哉行长代表瑞穗集团出席了由北京市政府和中国农业银行联合主办的全球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会议,会议以“创新驱动与金融变革”为主题,紧扣金融“五篇大文章”,围绕金融机构支持科技创新发展、新技术在金融业的实践应用及影响等话题展开充分讨论。

会上,吉浦贤哉行长作为日资金融机构代表发言,围绕对现代社会复杂问题及提升企业价值的认识,介绍了瑞穗集团的基本理念与实践举措,重点阐述如何将“影响力金融”理念(Impact Finance)贯彻到业务中并有效支援科创企业。

与上海临港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24年11月,我行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签订谅解备忘录(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简称MOU)。

此次合作的核心目标是支持中小企业国际产业园的建设,旨在搭建促进中日中小企业合作的国际框架。在母行的大力支持下,我行计划通过吸引日本的中小企业入驻,推动中日中小企业交流与合作。



我行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签订MOU

与“清华苏州环境创新研究院”签订MOU

2024年11月,我行与清华大学、江苏省苏州市政府共同成立的环境保护研究机构“清华苏州环境创新研究院”签署业务合作协议,共同致力于污水处理、污染土地的修复、大气污染防治技术等开发与研究,并对环境领域的初创企业给予支持与资助。同时,我行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际合作中心也签署有合作备忘录,双方将在高新技术、健康养老、生态环保、新能源、绿色金融等产业领域,共同推动中日交流,努力探索创新节能环保项目的服务举措。



参加苏州中日绿色技术交流会

2024年9月,我行参加“中日节能环保综合论坛系列活动暨2024年中日绿色技术交流会”并发表《支持中国绿色低碳发展 携手挑战,共创未来》主题演讲,分享了瑞穗银行在可持续发展体制构建、绿色金融产品创新支持及实际成果方面的实践经验。

本次活动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日本经济产业省指导,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际合作中心、日中经济协会、苏州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旨在深化中日节能环保综合论坛机制,分享交流中日绿色前沿技术。



苏州中日绿色技术交流会上我行登台演讲

参加粤港澳大湾区创新企业研讨会

2024年,我行参加粤港澳大湾区创新企业研讨会,依托国际金融经验就“可持续发展”“创造新商机”“与中资企业及创新企业合作方法”等议题分享专业观点,阐述可持续发展对大湾区创新企业的意义及金融机构作用,并希望与本地金融机构合作开发绿色金融项目,通过银团贷款、联合投资等投融资方式为大型可持续发展项目提供资金支持。

助力“武汉市(江夏)环境保全事业”项目

我行积极响应并全力支持由武汉市江夏区人民政府、江夏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筹备的“武汉市(江夏)环境保全事业”项目。项目规划建设生态园区、自然学习区、公园区三大板块,以汤逊湖生态系统为依托,通过湿地生态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等举措,整合在地资源打造兼具生态改善与公众活动功能的综合性空间。我行深度参与前期筹备工作,计划为项目落地提供涵盖咨询服务、资金筹措等在内的全流程支持。



野大豆(国家二级保护植物)

黑水鸡(稀少动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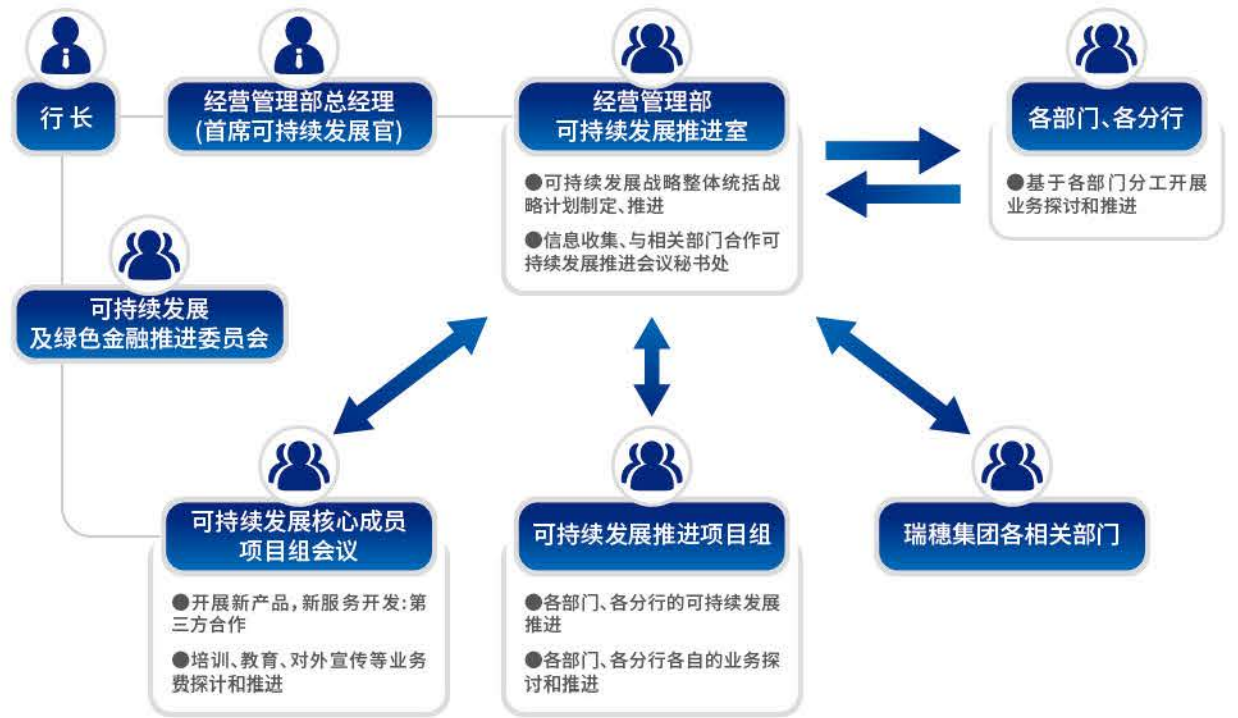
白胸翡翠(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水域调查中发现的国家二级保护动植物

03 | 优化治理结构



我行建立了科学完善且协同高效的可持续发展治理架构与推进机制，通过多层级、跨部门的紧密协作与信息互通，全面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的落地实施。



瑞穗中国可持续发展组织架构与推进机制

董事会层面

我行董事会作为最高决策机构，承担确定我行可持续发展战略目标与政策方针的核心职责。负责审批高级管理层制定的可持续发展关键事项，包括可持续发展战略方针、中期经营计划、年度业务推进计划等；审议高级管理层可持续发展表现，并提出改进建议；统筹领导、监督及评估可持续发展战略执行情况，确保战略有效落地与推进。

高级管理层层面

我行在经营管理部设立了“可持续发展推进室”，专职负责研讨、执行和落实行内的可持续发展战略政策。2023年4月，根据金融监管要求，我行成立了可持续发展及绿色金融推进委员会（原可持续发展推进会议），该委员会隶属于行长下设委员会，由吉浦贤哉行长任委员长。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审议可持续发展战略方针以及可持续发展相关的重要应对举措，定期跟进可持续发展相关项目的推进情况。

总行部门层面

我行总行各部门及各分行委派代表，组建覆盖全行的可持续发展推进项目组，由行长担任组长。项目组负责研讨、推进全行可持续发展政策的执行，确保政策在行内贯彻落实。召开“可持续发展推进项目组全体会议”，分享推进案例、总结经验、研讨攻克难点。此外，我行建立常态化跟进机制，定期追踪可持续发展项目进展，及时收集并推广优秀业务事例、系统总结归纳成功经验，针对推进难点问题，组织专业研讨并形成解决方案。

分支行部门层面

我行各分行严格遵循总行及可持续发展推进项目组的职责分工，建立健全可持续发展工作推进机制。以行内战略目标为导向，多维度拓展绿色金融业务，同时积极践行绿色办公理念、落实绿色采购制度，将可持续发展要求融入日常运营。此外，着力完善与总行的信息沟通渠道，确保及时响应并准确反馈客户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个性化需求，形成上下联动、协同高效的可持续发展工作体系。



04 | 完善政策 制度



践行国际公约、倡议及框架举措

响应集团号令, 践行赤道原则

瑞穗集团作为亚洲首家“赤道银行”，始终将生态环境保护与社会可持续发展作为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内容，秉承可持续发展与绿色金融理念，倡导在投融资中全面考量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我行积极配合瑞穗集团与中资金融机构开展合作，通过多元方式将绿色金融、赤道原则等理念和实践经验引入我国，同时在节能环保技术领域推动中日企业商业对接，并与我国政府部门、行业协会、企业及科研机构等开展环保领域合作。

共应气候挑战, 同达巴黎目标

为积极响应《巴黎协议》全球气候治理目标，瑞穗集团主动提升气候行动承诺，将范围一与范围二的碳中和目标提前20年，明确以2030年实现碳中和为战略方向，同时针对范围三温室气体排放，确立2050年达成投融资组合净零排放的长期目标。瑞穗中国在投融资业务开展中全面贯彻集团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方针，严格落实高环境社会影响行业管控要求。

遵循绿色投资原则, 布局“一带一路”

瑞穗银行自成为《“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签约银行及领军机构以来，我行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及企业“走出去”战略，在国际项目融资、基础设施建设合作中，依托日本企业先进节能环保技术优势，向沿线国家和地区分享绿色投融资成熟模式、风控经验及创新实践；同时，携手中资金融机构在新加坡、迪拜等“一带一路”合作国境外市场，多次参与中资机构境外绿色债券承销工作。

锚定生物多样性保护, 打造金融新助力

我行积极响应国际社会对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号召，签署《银行业金融机构支持生物多样性保护共同宣示》，郑重承诺未来将通过优化融资结构、创新金融产品等举措，为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提供多元化资金支持，发挥金融支撑作用，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从理念倡导向实践深耕转化。

落实国家绿色金融政策行动

融合战略导向, 深耕绿色金融服务

瑞穗中国以瑞穗集团可持续发展方针为基本导向，结合我国“十四五规划”以及“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制定了《瑞穗中国可持续发展战略》。我行充分发挥中日互补优势，在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人工智能、绿色环保技术等国家重点扶持产业领域，向客户提供领先的金融产品和高度专业化金融服务。

落实政策导向, 助力绿色低碳发展

国家绿色金融政策及主要内容	
政策文件	主要内容
《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指导意见》	加大绿色信贷支持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利用绿色金融标准或转型金融标准，加大对能源、工业、交通、建筑等领域绿色发展和低碳转型的信贷支持力度。
《关于银行业保险业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	在绿色金融领域，引导支持重点行业节能降碳等，丰富绿色金融和转型金融产品和服务，发展环境权益抵质押融资，满足高耗能高排放行业转型融资需求。
《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	引导金融机构依据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为节能降碳项目提供资金支持，助力经济绿色转型。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	提出到2030年和2035年的主要目标，包括重点领域绿色转型取得积极进展，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基本建立等。
《关于发挥绿色金融作用服务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	加大对绿色低碳发展和清洁能源的支持力度，支持城市和产业园区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试点。强化绿色融资支持，加大信贷支持力度，大力发展绿色债券，支持发行绿色资产证券化产品。

我行多管齐下积极响应国家政策，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在产品创新上，研发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等产品，针对能源、工业等重点领域低碳转型需求，提供定制化融资方案。在信息披露层面，严格遵循标准，定期公开绿色金融业务开展、环境效益等情况，增强透明度。同时，借助国际资源优势，引入先进绿色金融理念与技术，加强与国际金融组织合作，参与跨境绿色项目投资，助力我国绿色金融与国际接轨。

推动区域绿色发展响应行动

支持上海“五个中心”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我行自2018年开始,已连续六届参加在上海举办的“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为全球企业客户进行宣传与业务讲解,涵盖对创新企业的支援服务、跨境贸易服务方案,以及外企对华投资与中企“走出去”相关咨询服务等。

我行积极支持上海自贸试验区及临港新片区建设,与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联合提出《关于以脱碳燃料为核心的临港氢能产业基地计划》,为临港新片区产业规划提供专业建议,积极构建客户、渠道等资源的共享机制,共同推进中日氢能产业园建设。作为国家发改委推进项目,目前已吸引了30多家拥有氢燃料电池相关技术的科技企业落户。我行定期举办中日氢能产业交流会,推动氢能源技术发展及中日企业在氢能领域的业务与技术对接。同时,我行参加首届上海国际碳中和技术、产品与成果博览会,推进世界级产业落户上海。



贯彻上海地区绿色金融政策

上海地区绿色金融政策及主要内容	
政策文件	主要内容
《2024年上海信贷政策指引》	在绿色金融方面提出发挥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定向支持作用,提高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质效,推动绿色金融与转型金融有效衔接。指引引导辖内金融机构在保持信贷合理增长的基础上,持续优化信贷供给结构,盘活存量、提升效能。
《关于协同做好“上海产业绿贷”金融服务工作的通知》	聚焦重点领域,支持制造业和金融机构转型,围绕重点行业绿色化改造等领域开展金融产品研究,完善绿色金融产品体系,助力实体企业绿色低碳转型。根据企业绿色化程度或项目能效碳效水平,提供差异化信贷支持,优化制造业信贷结构,增加信用贷款投放。
《上海市加快推进绿色低碳转型行动方案(2024-2027年)》	推进绿色金融产品和工具创新,支持在沪金融基础设施机构、金融机构等发展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保险、绿色票据、绿色融资租赁等金融产品和服务。

为了切实响应上海地区政策要求,有效服务上海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我行加强内部环境制度建设,从完善绿色金融产品体系、优化审批流程,到建立专项风险管理机制,全方位构建符合政策导向的内部管理框架,确保金融服务精准对接绿色产业需求,以制度保障为驱动,持续深化对区域经济绿色发展的支持力度。

构建内部环境相关制度体系

2024年,我行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逐步完善行内可持续发展和绿色金融相关业务政策及规章制度,包括完善了《环境和社会方面投融资授信方针》、《授信工作三查管理办法》、《绿色信贷管理办法》等制度,制定下发了《信用风险预警管理办法》,优化了行内信贷管理及业务审批流程,推动绿色金融理念融入经营管理各环节,切实提升绿色金融业务的开展效能与质量。

05 | 创新产品与服务



2024年,瑞穗中国全力投身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创新。积极研发契合市场需求的绿色金融产品,加速推动产品推广与落地应用。

建首笔石化行业可持续发展挂钩(低碳转型)银团贷款

2024年11月,我行作为牵头行及可持续发展协调人,助力镇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成功组建了我国石化行业首笔低碳转型挂钩银团贷款。该项目为借款人预设了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SPTS)与贷款利率挂钩的模型,激励借款人及其母公司逐步实现可持续发展与低碳转型。



镇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可持续发展挂钩(低碳转型)银团贷款签约仪式

本次银团是我国石化行业首笔符合国际转型金融准则——气候债券倡议组织(CBI)发布的《为可信赖的低碳转型提供金融支持》白皮书标准的转型银团贷款,该项目同时获得转型贷款和可持续发展挂钩贷款的双重认证。

组建普惠金融租赁银团

在银团贷款业务领域,我行聚焦于普惠金融和绿色金融项目。2024年,我行牵头组建的银团贷款总额达人民币158.83亿元,其中普惠租赁银团占比高达75.7%。这些贷款投放区域覆盖广泛,客户黏度高,且风险控制情况良好。2024年10月,我行成功为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牵头组建人民币银团贷款。我为该企业组建大额人民币银团贷款,有效助力小微企业长效发展,深化普惠金融创新实践,形成广泛的市场影响力。



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我行签约银团贷款典礼

联合国内具备权威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碳盘查服务

我行与国内具备权威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合作,积极强化以碳排放量测定及脱碳战略制定等为主的ESG相关咨询服务,基于对企业客户工厂的实地走访和调查,计算出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碳排放量,为企业客户提供盘查结果并出具第三方专业机构的“GHG核查声明”。2024年,我行协助某汽车物流公司开展碳排放调查及ISO证书准备工作,协助大连某电器机械公司开展碳排放调查及内部流程梳理工作,助力客户有效提升碳排放管理能力。

06 | 环境风险 管理流程



环境风险识别和评估

我行依照《环境和社会方面投融资授信方针》和《绿色信贷管理办法》，对环境、社会相关风险进行识别与评估，将授信业务分为鼓励类、限制类、禁止类和其他。

鼓励	绿色信贷-《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年版）》列明的绿色产业。
限制	①被列入各项环保限制目录或名单的客户、包括但不限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目录”、“污染减排重点环保设备名录”、“重污染工艺名录”等； ②存在重大环境违法的客户的授信； ③《环境和社会方面投融资授信方针》中规定的“其他方针”的对象客户和对象案件 ⁴ 。
禁止	①被列入各项环保禁止目录或名单的客户，包括但不限于“流域限批地区和挂牌督办企业名单”、“加工贸易禁止类目录”、“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等； ②《环境和社会方面投融资授信方针》中规定“禁止方针”的对象客户和对象案件 ⁴ 。
其他	除上述三类以外的授信。

⁴ 具体对象客户及对象案件参照《环境和社会方面投融资授信方针》(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Management Policy for Financing and Investment Activity) 的规定。

环境风险管理和控制

在风险管理方面，2024年，我行在持续完善与修订《环境和社会方面投融资授信方针》《绿色信贷管理办法》的基础上，系统推进绿色金融授信及风险管理流程体系建设，将绿色金融理念全方位融入业务全流程管理。

气候风险管理

我行严格遵循瑞穗集团《气候相关风险管理基本方针》及我行《全面风险管理基本方针》，将气候相关重大金融风险纳入业务战略及风险管理框架。我行通过构建统一管理机制，实现对气候相关风险的系统化把控与全流程管理，依据风险规模及特性制定差异化策略，并建立健全气候变化风险管理体系与组织框架，形成权责明晰、协同高效的管理体系。



ESG 风险管理

通过将环境与社会风险审查深度嵌入信贷全流程管理，严格依据《授信工作三查管理办法》《流动资金贷款管理办法》《固定资产贷款管理办法》《授信客户现场检查管理办法》等内部规章制度，在贷前评估、贷中监控及贷后管理各阶段，全面开展ESG风险评估与管控工作。

贷前调查

贷前调查由营销人员负责，针对《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Management Policy for Financing and Investment Activity》及《Credit Policies》规定的需特别留意的案件，营销人员应在信贷申请预检表中额外填报 ESG 相关信息。若营销人员发现客户发生重大环境和社会风险导致其业绩恶化时，应根据行内授信相关规章制度要求采取相应的措施并进行报告。

贷前/贷时审核

贷前/贷时审核由营销部门初审，审查部门复审。对于被归类为限制类授信的案件，应从严审核，审慎对应。在授信申请时，营销部门应在审慎验证的基础上，充分阐明必须承做的理由。总行营销部长及以上权限案件经由审查部审核；分行长权限案件由分行中台审核后，提交至权限者审批。对于禁止类授信，审批部门将不予以授信。

贷后检查

贷后检查工作由营销部门负责实施，贷后检查方式包括现场检查、非现场检查以及特别跟踪检查。若贷后检查人员发现客户存在重大环境和社会风险导致其业绩恶化，必要时该客户将被纳入到每季度的高风险问题债权客户清单作业中进行管理，并通过压减授信额度等措施有效防范化解贷款风险。



应对环境风险的持续改进



构建多维风险管控体系，强化转型风险应对机制

为落实尽职调查与风险管控要求，我行构建了企业客户“转型风险”应对支持框架，即建设性对话机制，通过提升企业应对“转型风险”的能力，助力企业向绿色低碳领域转型



制定实施《信用风险预警管理办法》，完善信用风险预警体系

为健全信用风险预警机制，我行制定了《信用风险预警管理办法》，对风险信息持续监测，及时揭示与我行授信客户有关的风险信号，开展风险缓释工作。



优化高碳行业的风险控制框架

瑞穗集团在定性评估中精准识别高碳行业并实施针对性的风险管控，按季度向风险管理委员会汇报高碳行业风险控制进展；同时运用量化分析手段识别气候相关风险，动态调整对客户转型风险应对能力的评估。2024年，集团细化评估标准，新增“是否达成特定规模的温室气体减排目标”和“目标设定及实际表现是否契合1.5°C温控路径要求”两项关键指标。

07 | 环境因素对 金融机构的 影响



环境风险和机遇

环境相关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我行参考TCFD框架要求，结合现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导向、低碳经济转型发展趋势及银行业金融机构经营实践，系统分析物理风险与转型风险在短期、中期和长期维度下，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及声誉风险的传导影响机制。

瑞穗中国环境风险识别与应对措施

风险类别	转型风险	时间范围	物理风险		时间范围
			急性风险	慢性风险	
信用风险	因商业格局变化导致的客户业务表现恶化	短中长期	客户业务表现恶化； 抵押物资产价值下降	因商业格局变化而导致的客户业务绩效恶化	中长期
市场风险	因商业格局变化导致的股票持有价值下降； 因宏观经济格局变化导致的股票持有价值下降	短中长期	因业务表现恶化导致的股票持有价值下降； 因金融格局变化导致的股票持有价值下降	因商业格局变化导致的股票持有价值下降	中长期
流动性风险	客户的资金需求增加，与业务环境变化相关的筹资环境恶化	短中长期	客户的供货需求增加，筹资情况恶化	/	中长期
操作风险	利益相关者提起诉讼并采取与未充分遵守政府政策和法规相关的其他法律的行动	短中长期	瑞穗银行资产减值及产生维修成本； 瑞穗银行业务中断	劳动力减少	中长期
声誉风险	对瑞穗气候变化相关战略不足、过时或不起作用的批评	短中长期	对瑞穗气候变化相关战略不足、过时或不起作用的批评		中长期

环境相关机遇的识别与评估

我行以集团TCFD报告为基础，深入探究在“双碳”转型及全球气候变化的宏观背景下，银行业金融机构在短、中、长期所面临的环境与气候机遇。我行对机遇出现时可采取的应对策略展开系统性分析，以更好地适应发展趋势，实现稳健发展。

瑞穗中国环境机遇识别与实现措施

环境机遇类别	环境机遇因子	时间维度	实现措施
低碳转型战略	业务战略、管理基础强化与业务多元化	短期	支持企业脱碳举措，加强转型管理体系建设，并协助制定财务与资本战略； 推动业务多元化，如供应可再生能源
		中期	
		长期	
新能源产业发展	碳燃料（氢能和氨）投资及供应链建设	短期	对无碳燃料的研发、试点项目及商业化进行投资； 为无碳燃料供应链建设提供资金
		中期	
		长期	
传统业务绿色化	降低现有业务的环境影响	短期	为降低现有业务环境影响、助力能源转型的资本支出提供融资
		中期	
产业结构调整	业务结构转型	中期	与业务结构转型相关的并购活动
		长期	

环境风险量化分析

2024年，我行借鉴瑞穗集团经验，尝试性地对钢铁行业开展转型风险压力测试，参照集团情景分析模型，设置了有序转型、延迟转型等情景，评估对象企业财务影响，测算减值准备，并分析对我行资本充足率的影响。测试结果显示，在不同压力情景下，信用风险略有上升，但风险总体可控，对资本充足率的影响有限。

08 | 投融资活动 的环境影响



绿色贷款整体情况及其环境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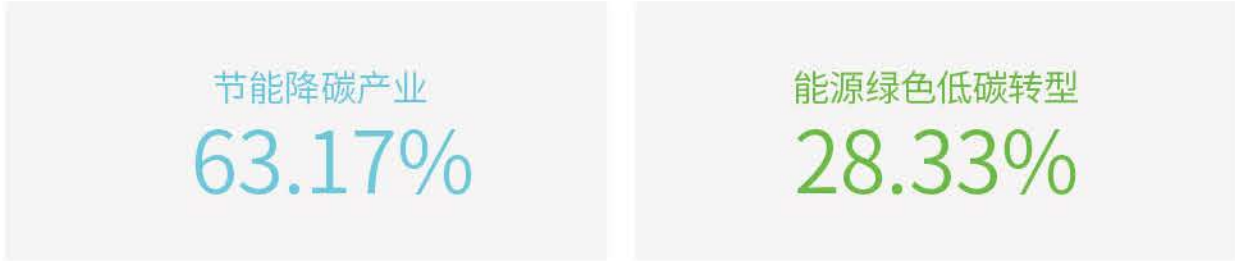
截至2024年末，我行绿色贷款余额为人民币46.86亿元，同比增长48.10%；绿色贷款占比13.06%，充分彰显我行在2024年有力推动绿色金融业务规模扩张。



瑞穗中国2023及2024年绿色贷款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披露细项	2023年	2024年	同比变化率 (%)	
绿色贷款 余额及占比	绿色贷款余额(亿元)	31.64	46.86	48.10	
	绿色贷款占比 (%)	7.64	13.06	70.94	

2024年，我行绿色贷款主要投向节能降碳产业和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占绿色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3.17%和28.33%。在节能降碳产业，通过贷款支持企业的节能内燃机制造等项目，助力企业降低能耗；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领域，为风电、光伏电站建设及储能项目提供资金支持，推动清洁能源的开发与利用。



绿色债券整体情况及其环境影响

截至2024年末，我行共承销5只绿色资产支持证券，其中2只为PPN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其余3只绿色资产支持证券募集资金对应项目的年减排效益显著，每年可减少排放二氧化碳排放3,142.64吨，可节约标准煤1,469.47吨。



我行参与承销两期绿色车贷ABS产品，募集资金专项用于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同时，我行作为联席主承销商之一，参与承销1只绿色熊猫债，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我国境内绿色仓储类项目建设。

承销2期绿色车贷ABS产品	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
承销1只绿色熊猫债	支持绿色仓储类项目建设



09 | 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我行依据《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核算体系与报告标准》，界定自身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核算范围，并对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直接和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进行测算。

经营活动资源消耗与温室气体排放

经营活动直接自然资源消耗：

瑞穗中国经营活动的直接自然资源消耗包括自有交通运输工具所消耗的汽油和营业、办公活动所消耗的水。2024年我行持续优化车辆使用效率，提升能效管理实现绿色低碳出行。

瑞穗中国2024年经营活动直接自然资源消耗

指标名称	披露细项	2024年总计	2024年人均	
经营活动直接产生的自然资源消耗	机构自有交通运输工具所消耗的汽油(升)	36,507.50	24.13	
经营活动直接产生的自然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活动所消耗的水(吨)	3,475.33	2.30	

采购的产品或服务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瑞穗中国经营活动间接自然资源消耗包括营业、办公所消耗的电力和使用的纸张，使用情况如下表：

瑞穗中国2024年经营活动直接自然资源消耗

指标名称	披露细项	2024年总计	2024年人均	
采购的产品或服务所产生的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所消耗的电力(万千瓦时)	392.79	0.26	
采购的产品或服务所产生的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所使用的纸张(万张)	904.05	0.60	

经营活动环境影响的量化测算

经统计与测算，我行2024年经营活动温室气体排放量为1,809.23吨二氧化碳，人均二氧化碳排放量为1.20吨二氧化碳/人。未来，我行将持续深化办公经营节能降耗措施的落地成效，全力推动能耗强度持续下降，为实现“双碳”目标贡献瑞穗力量。

瑞穗中国2024年经营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环境指标	披露细节	碳排放量(吨二氧化碳)	人均碳排放量(吨二氧化碳/人)	
经营活动直接产生的自然资源消耗	自有交通运输工具所消耗的汽油	81.05	0.05	
经营活动直接产生的自然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所消耗的水量	9.00	0.01	
采购的产品或服务所产生的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所消耗的电力	1,649.72	1.09	
采购的产品或服务所产生的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所使用的纸张	69.47	0.05	
温室气体总排放量		1,809.23	1.20	



构建绿色运营管理体系

财税数字化转型

2024年12月，我行在财税工作数字化转型领域实现突破，成为首批完成全行发票数字化管理与电子化归档的外资银行，并在行业内率先实现全业务场景开票覆盖。

绿色采购

我行采纳瑞穗集团《采购方针》，系统确立采购领域基本原则，明确对供应商的具体要求与合作期望。在《共通操作规程》中，我行细化供应商环保评估标准，在标准用品采购环节，优先选择具备绿色环保资质的供应商，优先采购持有环保证书的绿色耗材、环保产品与服务，并通过科学规划采购计划严格控制非必要采购，降低环境负荷。

绿色环保理念

2021年我行创办行内刊物可持续发展新闻，自2024年起升级为双月刊发行，系统传递最新政策动态，分享优秀实践案例与员工心得体会，并结合专业知识普及，同步依托行内培训平台“E企学”开展专题培训。此外，通过征集节能减排主题标语并制作成电脑开机画面与动态桌面，强化绿色环保理念的日常渗透。

绿色办公

在推进绿色办公体系建设方面，我行建立系统化能耗监测机制，按月统计总行及分行办公用纸采购量与用电量，并形成管理报表进行跨机构共享。

针对办公用纸减量化管理，总行联合多家分行通过信息化系统精准记录员工打印、复印用纸数据，编制部门用纸统计报表，深度分析业务用纸流程，推动无纸化办公升级。

在能源管理领域，我行持续推进节能设备改造，淘汰老旧照明及电器装置，提升用电效率；推行区域责任制管理模式，明确离岗前关闭非必要设备、照明的规范要求，并严格执行空调温度控制标准（冬季不高于20℃，夏季不低于28℃）。通过系列举措，成功实现2021年设定的办公用电节能10%目标。

在公务用车管理方面，我行逐步优化车辆租赁结构，截至2024年底，绿色节能车辆占比达67%。

10 | 数据梳理、 校验及保护



数据质量与安全管理

我行将数据质量管理纳入数据治理体系,通过健全管理体系与优化流程持续提升数据质量;同时推进数据安全管理体系搭建项目,涵盖数据安全管理体系、分类分级、生命周期管理、个人信息保护及数据出境等方面,推动管理举措落地见效。

此外,集团制定《信息安全方针》《信息管理的基本观点》《信息泄露事件等应对手册》等系列政策文件,构建起系统化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框架。

构建多维防护体系,筑牢信息安全防线

我行针对信息获取、录入、使用、加工、存储、传输、销毁等全生命周期环节,依据信息资产类别及载体特性,从组织架构、人员管控、物理防护、技术保障等维度实施分层分级安全管理,确保各环节安全可控。

数据安全体系建设项目圆满收官

2024年3月,我行完成瑞穗中国数据安全项目,构建起完善的数据安全体系,形成四项核心成果:一是设计数据安全治理架构与制度体系;二是制定数据分类分级规范及全生命周期保护措施;三是建立个人信息保护与数据出境管理制度及审批流程;四是编制数据安全应急预案。基于项目成果,我行同步开展全员培训,推动数据安全落地见效。



设计数据安全治理架构与制度体系



制定数据分类分级规范及全生命周期保护措施



建立个人信息保护与数据出境管理制度及审批流程



编制数据安全应急预案

深化EAST数据应用,提升合规检查质效

2024年,我行开通EAST报表数据调阅权限,实现数据下载与应用。在合规内控检查中,我行聚焦信贷业务、票据承兑贴现、客户基础信息等风险高发领域探索EAST数据深度应用。相关成果已在苏州分行、上海总行检查中落地实践,通过精准排查非法金融活动、资金异常流动等风险线索并及时报告,有效筑牢合规经营防线。

数据梳理、统计与管理

我行财务会计部负责制作并提交监管机构所需的绿色贷款统计报表,并统筹信息披露工作。依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建立绿色贷款专项统计制度的通知》,我行已健全绿色贷款统计台账。此外,我行开展绿色贷款统计数据质量专项检查与全面自查,重点核查绿色贷款业务台账更新情况及统计指标数据校验情况,确保数据准确完整。



11 | 践行企业 社会责任



低碳环保同行, 守护青少年成长

2021年, 我行与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合作, 定制了面向小学生的素质教育公益课程“爱绿小卫士”。本课程鼓励学生到生活环境中去观察、调研, 结合资料收集、访谈、实地考察等方式, 学习环境知识, 引导学生在日常生活践行勤俭节约和低碳生活等环保理念。通过探究、体验等活动引导学生了解生活中的环境危害和环境保护等知识, 培养对环境保护的责任感。目前, 该公益课程已覆盖全国近2,500所学校, 并根据教学的实际需求逐年更新迭代。2024年, 共有582所学校开授“爱绿小卫士”课程, 受益学生达到60,677人次, 同比增长31.80%

2024年	全年开授该课程	收益学生	同比增长
“爱绿小卫士”素质教育公益课程	582 所学校	60,677 人次	31.8 %



“爱绿小卫士”公益课程开展

瑞穗奖学金发力, 深耕金融人才培养

为深化金融教育实践、加强金融人才培养, 1995年, 瑞穗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原中国金融学院)签署合作协议, 设立瑞穗基金, 面向学生开展经济金融领域学术报告及研讨活动。为进一步推进金融人才培养工作, 我行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达成设立瑞穗奖学金的合作意向, 并连续两年向该校金融学院的29名学生(包括本科生、硕士生和博士生)颁发奖学金。

心系日喀则震灾, 瑞穗爱心驰援

2025年1月7日, 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发生6.8级地震, 造成重大人员伤亡与财产损失。我行全体行员对此次灾情深表关切, 并向不幸遇难者表示深切哀悼。为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支援灾区应急救灾与灾后重建工作, 我行已于灾情发生后, 迅速响应, 向灾区捐赠人民币20万元, 该笔捐赠款项用于支持受灾地区基础生活保障及生产生活秩序恢复, 为灾区人民送去切实的温暖与重建希望。



延续瑞穗全球志愿者日， 共赴“Mizuho Volunteer Day”之约

自2006年起，集团持续在全球各网点举办瑞穗全球志愿者日活动（Mizuho Volunteer Day，简称“MVD 活动”）。各网点每年定期开展涵盖环境保护、金融知识普及、关爱弱势群体等领域的社会公益活动。2024年，我行共有773名行员及其家属参与了MVD活动。



MVD志愿者活动现场

绿色可持续发展项目新成果-旧衣回收再利用

在我行推动下，永旺梦乐城(广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斑鸠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至3月31日，在梦乐城广东4家商场联合开展“旧衣回收再利用”项目。我行全程对接协调，通过积分激励顾客参与，并在瑞穗中国广州分行发起旧衣捐赠。活动吸引540名顾客，回收旧衣约3.8吨（超额完成既定目标1.8吨），斑鸠对回收衣物循环处理，通过再生技术制成衣架、花盆等用品投放市场。



活动吸引顾客
540 人

回收旧衣服约
3.8 吨

超额完成既定目标
1.8 吨



梦乐城广东旗下商场联合“旧衣回收再利用”活动

12 | 未来展望





未来展望

2024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推动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的攻坚之年。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做好“绿色金融”等“五篇大文章”的战略要求,我行将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导向,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关于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决策部署,对标国际先进实践,持续提升环境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与规范性,助力我国绿色金融体系建设。

展望未来,我行将以更高站位、更严标准、更实举措,深化绿色金融领域的创新与实践:一是进一步落实绿色金融新标准的培训学习,主动对接国际可持续金融标准,加强行内绿色金融能力建设,持续强化环境信息披露的标准化与可比性;二是深耕“五篇大文章”,聚焦绿色金融、普惠金融、科技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协同发展,构建覆盖低碳转型全链条的金融产品与服务生态;三是加强全球协作,依托跨境金融优势,发挥日资银行优势,推动绿色金融标准互认与国际最佳实践共享,为我国“双碳”目标及全球气候治理贡献金融力量。



附录 经营活动环境影响统计口径与测算方法

(一) 测算指标的统计口径

本报告中,我行自有交通工具汽油消耗、经营办公用电、用水、用纸等数据,均统计瑞穗中国的14家营业网点及数据中心总和,因此,直接与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也为瑞穗中国的14家营业网点及数据中心总和。人均碳排放量及人均自然资源消耗量,以总消耗量与温室气体排放总量除以2024年员工总数1513人计算得出。

(二) 经营活动环境影响的测算方法学

瑞穗中国依据《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核算体系与报告标准》界定自身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核算范围,包括范围一:主体自身直接控制或拥有的排放源产生的排放;范围二:外购的电力、热力或蒸汽消耗等产生的间接排放;范围三:主体价值链中未涵盖在范围二之内的其他间接排放。

根据《上海市旅游饭店、商场、房地产业及金融业办公建筑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方法(试行)》,汽油二氧化碳排放因子取值0.0022吨二氧化碳/升进行计算。范围一温室气体排放的相关计算公式如下:

范围一 温室气体排放的核算

$E_{\text{燃料}} = \sum_1^n (AD_i \times EF_i)$	
指标	指标说明
$E_{\text{燃料}}$	核算期内消耗的化石燃料燃烧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单位:吨二氧化碳(tCO ₂)
AD_i	核算期内消耗的第i种燃料的活动数据,单位:升(L)
EF_i	第i种燃料的二氧化碳排放因子,单位:吨二氧化碳/升(tCO ₂ /L)

根据《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调整本市碳交易企业外购电力中绿色电力碳排放核算方法的通知》,电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取值0.00042吨二氧化碳/千瓦时进行计算。范围二温室气体排放的相关计算公式如下:

范围二 温室气体排放的核算

$E_{\text{电}} = AD_{\text{电}} \times EF_{\text{电}}$	
指标	指标说明
$E_{\text{电}}$	核算期内购入的电力所对应的电力生产环境排放量,单位:吨二氧化碳(tCO ₂)
$AD_{\text{电}}$	核算期内的电力净外购量(净消耗量),单位:千瓦时(kWh)
$EF_{\text{电}}$	区域电网年均供电排放因子,单位:吨二氧化碳/千瓦时(tCO ₂ /kWh)

根据中国温室气体工作组(CCG)公布的《中国产品全生命周期温室气体排放系数集(2022)》及中国产品全生命周期温室气体排放系数库CPCD,纸张(普通A4打印纸)二氧化碳排放因子取值0.077吨二氧化碳/万张,水的二氧化碳排放因子0.0026吨二氧化碳/吨进行计算。范围三温室气体排放的相关计算公式如下:

范围三 温室气体排放的核算

$E_{\text{纸张}} = AD_{\text{纸张}} \times EF_{\text{纸张}}$	
指标	指标说明
$E_{\text{纸张}}$	核算期内消耗的纸张所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单位:吨二氧化碳(tCO ₂)
$AD_{\text{纸张}}$	核算期内消耗的纸张数量,单位:万张
$EF_{\text{纸张}}$	纸张(普通A4打印纸)的二氧化碳排放因子,单位:吨二氧化碳/万张
$E_{\text{水}} = AD_{\text{水}} \times EF_{\text{水}}$	
指标	指标说明
$E_{\text{水}}$	核算期内消耗的水所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单位:吨二氧化碳(tCO ₂)
$AD_{\text{水}}$	核算期内的水消耗量,单位:吨(t)
$EF_{\text{水}}$	水的二氧化碳排放因子,单位:吨二氧化碳/吨(tCO ₂ /t)